

附件 3-1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2021 年海南省乡镇骨干教师培训项目
项目单位：琼台师范学院
主管部门：海南省教育厅
评价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2 年 6 月 20 日

附件 3-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海南省乡镇骨干教师培养工程						
主管部门		海南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琼台师范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59.38	10	88.54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59.3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计划 2021 年培训 460 人次，2021 年省培项目实际培训 452 人次，基本完成培训任务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骨干教师培养工程培训人数	460	452	20	2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人数	460	452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教师培训资金使用数量	1800	146.86	20	17	疫情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培训计划完成项目数	4	4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95	90	20	18		
总分						100	93	


附件 3-3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琼台师范学院		主管部门		海南省教育厅	
项目负责人	郑传鹏		联系电话		65892883	
地址	海口市琼山区中山路 8 号				邮编	5711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投资额 (万元)	18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18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159.3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180	省财政	180		159.38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5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6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7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4
				产出质量	4	3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7
				可持续影响	8	7
				服务对象 满意度	8	7
总分	100		100		100	91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项目评分	签字
曾德锦	主任	党政办公室	92	曾德锦
杜文忠	处长	国有资产管理处	89	杜文忠
苟和平	处长	科研处	90	苟和平
符方健	馆长	图书馆	92	符方健
林春光	处长	后勤基建处	91	林春光
杜益文	部长	组织部	92	杜益文
柳善文	处长	学生工作处	90	柳善文
石晶	处长	教务处	91	石晶
李恒	处长	财务处	92	李恒
合计			平均得分	91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2年6月20日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沙
海
集

海南省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提纲)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海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1 年海南省中小学“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项目任务清单的通知》(琼教师【2021】13 号)及《海南省关于下达 2021 年海南省乡村教师培训计划项目任务清单的通知》(琼教师【2021】14 号)文件精神,我校 2021 年承担的省级培训项目由两个工程组成,涉及 14 个子项目,资金总额为 504.21 万元,(其中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项目 324.21 万元,10 个子项目;海南省乡村骨干教师培训计划项目 180 万元,4 个子项目)。依据《琼台师范学院 2021 年第 15 次党委会》文件精神,同意继续教育学院提出的 2021 年省级培训规划,会议要求继续教育学院按时按质按量规范实施省级工作。

(二) 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按照年度目标,项目计划 2021 年培训 460 人次,2021 年省培项目实际培训 452 人次,基本完成培训任务。年度预算计划完成 90%以上,实际完成 83%。

绩效指标设定了 5 个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由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培训人数、培训合格人数、教师培训资金使用数量、年度培训计划完成项目数、参训学员满意度等方面组成。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 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决策过程和结果)

依据《琼台师范学院 2021 年第 15 次党委会》文件精神,同意继续教育学院提出的 2021 年省级培训规划,会议要求继续教育学院按时按质按量规范实施省级工作。

(二)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海南省乡镇骨干教师培训项目资金投资总额为 180 万元，实际开支为 159.38 万元，使用率为 88.54%，结余资金年末财政已收回。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付学员的住宿费、会费、学员交通和餐补、教师的授课费、交通费、资料费等费用。

(三) 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计划人数	实际培训人数	培训时间	经费预算	实际开支
1	省培	农村小学兼教道德法治教师培训	50	47	10月17-11月1日	30	25
2	省培	农村小学兼教体育教师培训	50	47	6月16日—30日	30	25
3	省培	乡镇幼儿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专项培训（第一批）	100	198	10月19日下午-11月3日	60	108
4	省培	乡镇幼儿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专项培训（第二批）	100			60	

(四)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所有项目依据经费管理办法，实行预算化管理，年初编制项目整体规划，上报学校党委，校党委会研究通过后，按照计划实施。

项目开支主要依据以下管理办法：

- (1) 海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琼财教【2017】442号）
- (2) 《琼台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工作的管理办法》（琼台【2016】113号）
- (3) 《琼台师范学院劳务报酬标准暂行规定（试行）》（琼台【2019】20号）

号))

- (4) 《琼台师范学院财务管理办法》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项目申报

2021年3-4月，根据省教育厅下达的任务清单，组织校内学科专家开展项目的方案撰写，并广泛征求意见后上报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 项目评审

2021年4月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项目申报方案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依据评审反馈意见，对项目申报书进行修订整改，并再次报告最后的申报书。

3. 项目规划

2021年4月-5月，根据清单及项目申报书的要求，制定本年度的项目实施规划，报学校党委会研究通过后，依据项目规划，做好年度项目的实施工作。

4. 项目实施

根据项目任务分工及规划表，5-12月间有序开展项目的实施工作。3个项目的培训场地招标实施：“农村小学兼教道德法治教师培训”、“乡镇幼儿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专项培训（第一批）”、“乡镇幼儿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专项培训（第二批）”，中标单位为广东木直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中标金额：98.926万元。

5. 项目绩效考核

2022年4月，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从业务实施及财务考核两个方面进行绩效考核。

（二）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等情况）

本项目根据相关项目管理办法进行规范化、科学化管理。项目立项后，起草项目通知，通过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收集学员名单，依据申报书，制定项目培训工作手册，编制课程方案及经费预算，接受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学校有关部门的监督。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本项目根据《海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制定项目经费预算，经费预算包含教师授课费、学员食宿费、交通费、教学资料费、教学场地费、保险等培训所需的各项开支，预算编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规定的开支范围、开支额度进行编制。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资金投资总额为 180 万元，项目完成后，实际开支 146.858007 万元，使用率为 81.5%，项目结转结余资金为 33.142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付学员的住宿费、会场费、学员交通和餐补、教师的授课费、交通费、资料费等费用。所有结余资金年末财政已经收回。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按照规划的进度进行，到 2021 年年底，项目按照计划基本实施完成。

（2）项目完成质量

根据项目建设规划，按计划有序推进项目实施，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4 个子项目全部启动，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 452 人的培训任务。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项目按照项目规划，按计划有序推进，已完成 452 人的培训任务。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项目的实施聚焦乡村教师培训，缩小城乡教育的差距，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通过海南省乡镇骨干教师培训项目及兼教学科项目，聚焦我省乡镇骨干教师培训及薄弱学科教师培训，使参训的乡村教师在学科教学技能、课堂教学诊断及管理和乡村特色课

程建设等方面的素养和能力有一定的提高，为我省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培养乡村基层教学业务骨干。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根据《海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1 年海南省中小学“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项目任务清单的通知》（琼教师【2021】13 号）及《海南省关于下达 2021 年海南省乡村教师培训计划项目任务清单的通知》（琼教师【2021】14 号）文件精神，项目已经进行了 5 年，后续的资金有保障。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已按计划完成，经费预算使用率未达到 90%以上，后续精准预算，提供资金使用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专项具有明确的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海南省相关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的规定执行，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得当；项目已经按计划完成，项目健全了我省省级教师专业发展模式，聚焦乡村教师在职培训，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关注特殊教育弱势群体，培养本土培训团队，服务基础教育，具有较好的经济和社会评价。

（一）成果经验

1. 加强组织领导

为加强项目的组织领导，我校成立了学校培训工作领导小组，由学校分管继续教育工作的陈晖阳副校长担任组长，由继续教育学院院长、学前教育学院、体育学院、外国语学院等院长担任副组长，职责清楚，分工明确，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2. 做好项目规划，一张蓝图干到底

为确保项目的整年度有序推进，继续教育学院年初就根据省教育厅下达任务清单，开展的项目规划工作，并形成文件报学校党委会研究通过后，按照规划的要求有序推进，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

3. 任务分工明确，成绩显著

为加快资金使用进度，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继续教育学院培训科根据项目列表把任务明确到人，责任清楚，同时根据多年的培训经验，优化办班工作流程，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及使用效率。

（二）存在问题及建议

1. 鼓励二级学院开展社会服务工作，探索多元化人才评价制度、受政府有关规定及学校分配、人才评价制度的影响，二级学院参与培训任务的积极性偏低，建议探索建立二级学院参与社会服务的长效机制，建议如下：

（1）改革学校绩效分配办法，探索建立鼓励二级学院开展社会服务创收并按比例转化为人员绩效管理办法。

（2）探索人才分类管理和评价制度，探索优化学校人才评价制度，在职称评审中增设“社会服务型”人次评价体系，鼓励教师开展项目研究和社会服务工作，优化人次评价体系。

2. 组建专家团队开展项目研究，树立琼台培训品牌。

根据我校学科优势（特别是学前教育学院），建立项目专家指导团队，研究培训项目，指导培训实施，确保培训质量，确立琼台培训品牌。

项目专家指导团队由海南省幼儿师资培训研究中心牵头组建，利用中心作为全省幼儿园教师培训基地的优势，研究建立全省幼儿园教师培训体系，优化培训项目，切实提升培训质量，为全省学前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和提供琼台方案，为自贸港建设贡献智慧力量，让琼台方案成为全省幼师培训标志性成果。